



合肥 新站区、瑶海区 取消限购



星报讯(记者 唐朝) 5月10日,多个网络平台发布消息称,合肥市房地产限购政策迎来调整。随后,合肥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向记者证实了这一消息,即政策调整确有其事,新站区、瑶海区将取消限购。

据了解,从即日起,合肥市瑶海区、新站区将取消限购;合肥其他区域的外地户籍购房者在合肥两年内累计正常缴纳6个月社保(不可补缴,可以不连续)即可以购买;合肥户籍的购房者可以在限购区域购买第三套二手房;其他相关政策不变。

对此,合肥某楼盘一名置业顾问向记者表示,今年以来,新站区与瑶海区的成交量处在低位,可以预计此次新限购的解除会在短期内给成交量带

来提升。“预计合肥其他区域的市场情况也会因为政策的调整得到刺激,这可能会是二手房出手的利好阶段。但从长期看,‘房住不炒’的方针还是不会改变的。”该名置业顾问说道。

也有业内人士认为,随着疫情防控形势的好转,购房者对市场的预期也在变好,加之本次限购政策的调整,房地产市场或在近期迎来利好。

“解除限购的消息一出,就有客户一直在向我咨询。”合肥某房产中介人员向记者说道。该名中介表示,随着政策的调整,预计买房人的数量会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将加快去库存。“可以说,如果有买房需求,现在会是一个好时机。”该名房产中介人员向记者说道。

5月9日0~24时 安徽省报告无新增确诊病例

星报讯(记者 马冰璐) 2022年5月9日0~24时,安徽省报告无新增确诊病例,无新增疑似病例,无新增无症状感染者,新增治愈出院病例1例(池州市东至县),新增解除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12例(合肥市蜀山区1例、包河区2例,亳州市利辛县1例,淮南市凤台县1例、田家庵区7例)。

截至5月9日24时,安徽省累计报告本地确诊病例1050例,目前在院治疗4例(宣城市宣州区1例,池州市贵池区3例),累计治愈出院1040例;累计报告境外输入确诊病例15例,治愈出院15例;累计报告医学观察109117人,尚在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8877人。

截至5月9日24时,安徽省尚在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63例(宿州市埇桥区3例,滁州市天长市1例,芜湖市南陵县2例,淮南市凤台县1例、田家庵区6例,宣城市宣州区1例、广德市1例,六安市裕安区1例,亳州市利辛县44例,淮北市濉溪县2例,铜陵市铜官区1例)。

减轻困难群众看病负担 安徽强化“三重保障”

近日,安徽省出台《安徽省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若干举措》(以下简称《若干举措》),5月10日,安徽省医保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安徽省将通过17条措施,明确了救助对象、因病致贫认定条件及救助标准等,不断完善我省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的综合保障,进一步减轻困难群众和大病患者医疗费用负担,防范因病致贫返贫。

■ 记者 秦缘

明确6类人群为救助对象

根据《若干举措》,我省将明确救助对象分类,救助对象统一为特困人员、低保对象、低保边缘家庭成员、返贫致贫人口、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因病致贫重病患者6类,细化因病致贫重病患者认定条件。对高额医疗费用分类监测预警作出制度安排。同时,坚持救助基本,聚焦解决救助对象基本医疗需求,明确医疗救助费用范围是:救助对象在参保地定点医疗机构或按规定转诊(急诊、抢救除外)异地就医发生的住院费用及慢性病、特殊病门诊费用。未按规定转诊的异地就医费用原则上不纳入救助范围。由医疗救助基金支付的药品、医用耗材、诊疗项目,与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支付范围有效衔接。

同时,我省对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部分实行分类资助,对特困人员给予全额资助,对低保对象给予80~90%定额资助,对返贫致贫人口给予70~80%定额资助,对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给予50%定额资助。明确救助对象统一享受公平普惠的基本医保待遇,大病保险对特困人员、低保对象、返贫致贫人口给予倾斜支付,较普通参保人员起付标准降低50%、报销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取消封顶线。

《若干举措》三条新规定

此次《若干举措》在减轻困难群众和大病患者医疗费用负担方面也出台了的新规定。

明确因病致贫认定条件。将《安徽省低收入人口认定及救助暂行办法》规定的支出型困难家庭中,因病导致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出现家庭人均年收入低于上年度户籍所在地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且家庭人均年收入在扣减认定的因病刚性支出后低于户籍所在地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同时家庭财产状况符合户籍所在地相关规定的人员,纳入因病致贫重病患者管理。

明确医疗救助待遇标准。对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取消救助起付标准,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因病致贫重病患者起付标准分别按不低于3000元、10000元确定。特困人员救助比例不低于80%,低保对象救助比例不低于75%;在起付标准以上,低保边缘家庭成员救助比例不低于60%,因病致贫重病患者救助比例不低于50%;年度救助限额最高5万元左右。经三重制度报销后个人负担仍然较重的,再给予倾斜救助。畅通依申请救助渠道。

一季度我省文化企业营业收入恢复性增长

星报讯(记者 沈娟娟) 记者从安徽省统计局了解到,2022年一季度,我省共有2431家规模以上文化及相关产业企业(以下简称规上文化企业),实现营业收入653.4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5%,呈逐步恢复之势。

其中,我省大型文化企业增长较快。一季度,我省规模以上大型文化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74.7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9.6%,比同期全省和中型、微型文化企业增长幅度分别高17.1个、26.1个和19个百分点,大型企业是推动我省文化产业发展的主要贡献力量。

在9个文化大类中,文化装备生产、创意设计服务、内容创作生产、新闻信息服务等4个大类增长较快,比去年同

期分别增长19%、4.9%、3.9%和3.7%,分别高于同期全省平均水平16.5个、2.4个、1.4个和1.2个百分点。同时,在9大类中,文化装备生产、创意设计服务等2个大类的增速分别比同期全国同行业平均水平高10.9个和3.9个百分点。

记者获悉,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发展较快。一季度,马鞍山、池州、宣城、芜湖、铜陵、黄山和安庆7市规模以上文化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79.3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6%,比同期全省平均水平高1.1个百分点;与此同时,占全省比重呈上升趋势,由去年同期的27.1%上升至27.5%,提升0.4个百分点。其中,马鞍山(13.8%)增长最快,池州(7.2%)和宣城(7.1%)次之,居全省前三甲。

提速研发抗病毒、抗肿瘤的中药 安徽出台中医药振兴三年计划

星报讯(记者 祝亮) 为充分发挥我省“北华佗、南新安”中医药特色优势,促进中医药现代化转型,安徽省政府办公厅日前印发《安徽省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4年)》。计划提出,力争通过3年左右的努力,全省基本建成网络健全、功能完善、特色明显、治理高效、覆盖全民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体系,培育一批在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中医名院、名医、名科,中药名企、名药,打造30个以上产值过亿元的中药大品种、10家以上规模过10亿元的企业,全省中药产业和中医药健康服务全产业链总产值达到4000亿元,产业规模和竞争力进入全国第一方阵。

我省将加大中药新药研发投入。推动中医药与大数据技术、现代临床研究深度融合,加快研发用于抗病毒、心脑血管疾病、抗肿瘤、糖尿病等的现代中药,提升中药有效成分定向提取分离等关键技术。计划提出,各市、县至少举办一所独立的公立中医院,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均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师。实施中医诊所备案制管理,引导社会力量举办具有中医专科特色的中医医疗机构。支持10个以上县级中医院建成三级中医院,推动三级中医院结对帮扶发展滞后的县级中医院。

同时,建设1~2个国家中医医学中心(分中心)和国家区域中医医疗中心,建设4个以上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和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对接沪苏浙等省外优质中医资源共建紧密型医联体、专科联盟。推进以电子病历为基础的中医院信息化建设。

在教育领域,我省将调整优化省属高校中医药学科专业布局,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共建安徽中医药大学,提升中医药类高峰学科建设水平,培育和建设一批国家一流中医药专业建设点。建设1~2所高水平中医药高等职业院校和2~3个高水平中医药专业(群),扩大中医药专业招生规模。